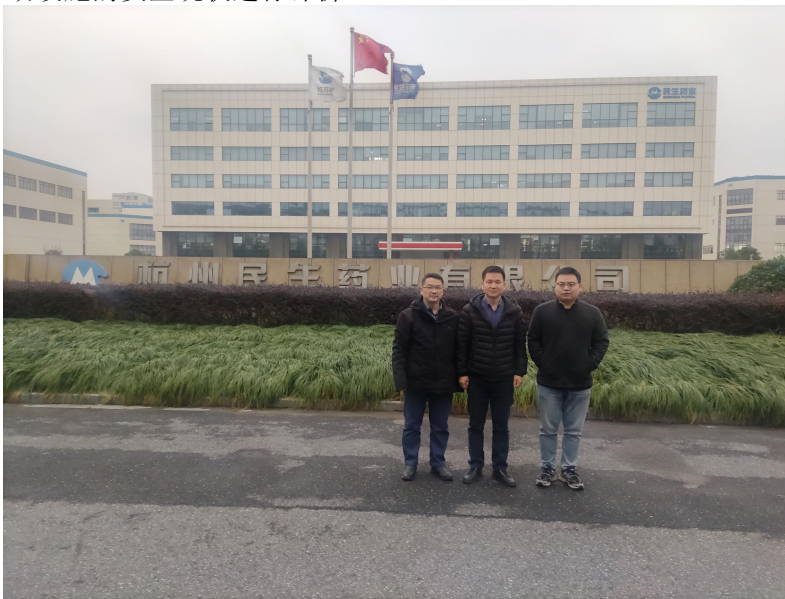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杭州民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0-07-38 杭州民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危险化学品（含剧毒化学品）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杭州民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在杭州民生药业集团公司(杭州民生药厂)基础上进行整体改制后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大型骨干制药工业企业。企业于 2009 年整体搬迁至现厂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临平大道 36 号，主要从事心血管类、抗肝病类、消化道类、多维元素类药剂产品生产，现有已批准生产规模为 56 亿粒（支/袋）制剂产品，主要生产的剂型有片剂、胶囊、水针剂、粉针剂、输液、外用溶液剂、含漱液、滴眼液、喷雾剂等。</p> <p>杭州民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过程涉及使用到的危险化学品①在固体制剂厂房内使用到 95%乙醇；②在水针无菌厂房使用到 95%乙醇、75%乙醇、氢氧化钠、稀盐酸、氢氧化钾、35%双氧水、重铬酸钾、天然气、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③在输液一车间使用到稀盐酸、氢氧化钠、稀硝酸、二氧化碳[压缩的]、75%乙醇；④在输液二车间和外用药车间使用到无水乙醇、氢氧化钠、稀盐酸、35%双氧水、氮[压缩的或液化的]、硼酸、95%乙醇、碘酸钾、异丙醇、75%乙醇；⑤在眼药车间使用到氢氧化钠、稀盐酸、氮[压缩的]、硼酸、75%乙醇、硫酸；⑥在污水处理过程中使用到氢氧化钠，动力车间消防备用柴油泵使用到柴油。⑦在质控中心使用到氢气、乙炔、氮气、氩气、重铬酸钾、丙酮、2-丁酮、磷酸、冰醋酸、异丙醇、乙酸乙酯、四氯化钛、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硝酸铅、硝酸钠、硝酸钾、硝酸银、硝酸镁、六次甲基四胺、高氯酸钠、2,4-二硝基酚、硫、发烟硝酸、锌粉、高氯酸、氯酸钾、高氯酸钾、高锰酸钾、硼氢化钾、甲苯、乙酸酐、溴、乙醚、叠氮化钠、氧化汞、氯化汞、乙酸汞、三氧化二砷、2-氯乙醇等约一百多种。其产品片剂、胶囊、小容量注射剂、粉针剂、口服液、大容量注射剂等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年版），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危险化学品溶剂回收，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p>

根据《浙江省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细则（试行）》（浙安监管危化〔2013〕73号）文件要求，杭州民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年版）的临界值，不需要申领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

为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使企业在生产运行过程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预防事故的发生，减少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使之更好地发挥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91号，第645号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杭州民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其使用危险化学品项目生产装置及配套辅助设施的安全现状进行评价。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陈骞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陈骞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陈明婧、汪爱军、胡素娥、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陈明婧、汪爱军、胡素娥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陈騫、陈明婧
	时间	2022年7月至2023年12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年12月	